

巨鹿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文件

## 关于2023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的 报 告

2024年12月18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巨鹿县财政局局长 刘书朋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会议作关于2023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3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

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支持下，县政府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和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统筹经济社会发展，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实现财政平稳运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全部财政收入109858万元，同比增长26.1%，完成预算的107.7%。公共财政预算收入67888万元，同比增长7.6%，完成预算的100.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6993万元，同比增长38.9%，完成预算的90.6%；非税收入完成30895万元，同比

减少15.3%，完成预算的114.4%。加上上级补助208684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6800万元、上年结转16598万元、调入资金797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011万元，收入总计331956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6233万元，同比增加0.2%，剔除2023年底中央下达的增发国债资金后，完成预算的91.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89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740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612万元、调出资金7716万元，支出总计296250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35706万元（剔除2023年底中央下达的增发国债资金10877万元后，结转资金24829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43584万元，同比减少27.9%，完成预算的69.2%。加上上级补助82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87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57691万元、调入资金7716万元，收入总计138511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61665万元，同比减少38.8%，完成预算的58.4%。加上调出资金7975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4990万元，支出总计94630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43881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受省市统筹影响，我县社保基金总决算仅统计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30563万元，加上上年结余资金37702万元，收入总计68265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0360万元。收支相抵后，年末结余37905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2万元，其中，上级补助6万元，上年结余6万元。当年支出12万元。收支相抵后，年末无结余。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是2023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三公”（因公出国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经费支出175.79万元。二是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37951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98553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80964万元。2023年争取到再融资债券资金26900万元（一般债券6600万元，专项债券20300万元），新增债券资金18600万元（一般债券10200万元，专项债券8400万元）。当年我县政府债务还本32390万元，付息10966万元。截至2023年底政府债务余额35368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3350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60338万元。

## 二、2023年重点举措及执行效果

（一）推动发展成效明显。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政策要求，精准发力，狠抓落实，促进了全县经济稳中向好。一是我们充分发挥财税联席会

议制度，切实加强收入征管征缴，提高综合收入质量和效益，税收收入增长38.9%，非税占比下降12.3个百分点。二是全年减税降费31624万元，其中减免税额30215万元，降费1409万元。相关减税降费工作动态在省级媒体“河北财政”、“河北经济日报”上刊登发表，得到了省市财政部门的肯定。三是持续加大向上争跑力度，全年累计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48309万元，发行政府债券资金45500万元。

（二）民生保障全面落实。2023年，我们持续加大教育、医疗卫生、创业就业、社会救助、保障性住房等民生方面投入，确保财政用于民生的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达到80%以上。一是全年共计拨付各类社保资金78700万元，保障各项社保及就业政策的落实。二是多方筹措涉农资金29713万元，保障乡村振兴、耕地补贴、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方面支出。同时，为壮大我县金银花全产业链持续健康发展，争取到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全省仅2个县），相关工作正有序有力推进。三是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总拨付2740万元，确保全县农业生产高效高质量发展，农民收入稳定增加，综合受益农户达111853户。四是下达各项教育类资金62924万元，高质有力支持了学前、小学、初高中及职教等各阶段教育事业发展。五是进一步规范采购行为，全年完成采购66次，采购合同总金额为38669万元，节约资金425万元，节支率1.09%。六是大力筹措资金，用于城区及农村环卫运行、供

热采暖、“双代”运行、大气污染防治等直接贴近民生方面资金达21241万元。

（三）财政改革不断深化。紧跟国家改革步伐，围绕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深化财政领域改革。一是在预算管理方面。加强预算执行环节绩效监控，严格执行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重大投资绩效评价办法，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二是开展财会监督专项检查。加大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重点围绕财经纪律9类重点问题，做好检查整治工作，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违法违规行为。三是加强对国有资产监管力度。2023年对117个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做到了国资台账“底数清、无死角、全覆盖”。

（四）财政风险有效防控。强化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坚决防止发生系统性风险。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统筹上级转移支付等各类资金支出安排，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到库款保障，全过程加强“三保”预算管理，全年“三保”各项保障率均在100%以上。二是狠抓政府债务风险管理。进一步完善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长效机制，成立了以县委书记和县政府县长为组长的《巨鹿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领导小组》，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守牢不发生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违约问题的底线。三是严控增量，消化存量，及时消化暂付款。杜绝违规对非预算单位及未纳入年度预算的项目借款和垫付财政资金，并通过收回借款、预算转列等合法合规

的方式予以核销，圆满完成了预算内暂付款清零的任务，受到省财政厅好评。

在总结执行效果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比如，财政收支矛盾问题仍然突出，我县财源基础比较薄弱，财政收支始终处于紧平衡状态，而“三保”支出、民生政策提标扩面、债券还本付息等必保事项明显增多；有的部门绩效管理作用发挥有待提升。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们将坚决贯彻县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的预算，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持续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保障经济高效高质量发展：

（一）多措并举壮大财源，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强化“保收入就是保大局”的意识，毫不松劲持续做好组织收入工作，依法征收，真正做到该减则减、应收尽收。二是加强财源培植，持续发挥财税联席会议作用，加强涉税信息收集分析，聚焦重大项目工程、重点培植税源、贸易类企业等进行精准服务、精准施策、精准发力，多措并举壮大财源。三是围绕土地出让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涉案罚没财物等收入项目，扎实开展收缴工作督导调度，确保资金及时、规范、高效收缴。

（二）加大向上争跑力度，全面提升财政综合实力。一是结合我县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制定符合政策投向、区域发

展、民生所盼的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等项目计划。二是持续与上级财政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政策动态和投资方向，积极向上汇报和沟通我县财政运行质量和财力需求，争取上级政策和转移支付资金更多向我县倾斜。三是握指成拳形成合力，财政、发改、住建、农业、教育等部门，深入研究国家政策资金支持方向，共同推进项目实施、争取资金，营造向上争项目、争资金的浓厚氛围。

### （三）充分发挥财政绩效作用，着力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一是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管理从事后向事前、事中延伸，形成多层次全方位绩效评价体系，更好发挥财政政策效果和财政资金效益。二是充分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将财政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切实强化财政绩效结果应用，提升预算管控水平。三是将财会监督与绩效评价深度融合，围绕“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完善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努力构建全县财会“大监督”格局。

（四）加强财政风险防控，保障财政运行安全。一是坚持“以收定支”原则，强化预算总控，对财政收支尤其是基金预算坚持先有收入，后有资金拨付，避免形成新的暂付资金。二是兜牢“三保”底线，重点加强保工资运行监测预警，优先保障工资和基本民生需求。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控增量债务，确保债券足额还本付息列入年度预算。

（五）聚焦政策项目落实，支持经济社会发展。一是落细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二是落实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措施，加大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三是规范运用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财政贴息补助、奖励等方式，带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经济建设。

（六）加大力度清理闲置国有资产，壮大国企经营实力。一是对使用财政资金数额较大的部门和国有资产较多的单位，核查国有资产登记情况。二是清查盘活行政事业单位以及分支机构的国有资产及相关资产。三是分批清理解决原国有企业改制遗留问题，重点化解破产企业职工信访隐患。四是继续扩大巨腾城发集团经营规模，加大力度拓展业务实体板块。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主动作为，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加快巨鹿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以上报告，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